

证券代码：838275

证券简称：驱动力

公告编号：2024-061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北京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年报问询函【2024】第 03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及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就问询函中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并落实。现对问询函所列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一：关于经营情况

你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9,347.46 万元，同比下降 3.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1.47 万元，同比下降 66.01%；综合毛利率 27.11%，连续 3 年下滑。

分季度看，2023 年第四季度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64.85 万元，占全年的比重为 22.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7 万元，占全年的比重为 6.94%；2024 年第一季度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39.33 万元，同比下降 36.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50 万元，同比上升 210.30%。

请你公司：

（1）结合产品类别、主要产品产销量、在手订单、成本费用变动情况等，说明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2）结合供求关系、原材料价格情况等，说明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毛利率是否存在继续下降的风险，毛利率降低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以及公司拟采取的改善措施；

(3) 说明 2023 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全年的比重远低于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重的原因及合理性；

(4) 结合 2024 年第一季度行业环境、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公司产品供求变化、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情况、信用政策与结算方式等因素，说明 2024 年第一季度净利润与营业收入变动方向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5) 说明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及跨期结转费用和成本的情形，是否存在通过不当会计处理调节利润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5）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结合产品类别、主要产品产销量、在手订单、成本费用变动情况等，说明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3 年度公司造血系列 1 产品在公司整体销售规模中占比减少，造血系列 2、造血系列 3 产品销售占比有所增加，尤其是造血系列 3 产品，相较 2022 年增加 1143.37 万元。造血系列 3 产品是全价配合饲料，市场行情透明、同质化严重，竞争激烈，产品毛利率较低。公司 2023 年度造血系列 3 产品销售占比为 52.39%，2022 年度为 38.67%，低毛利产品收入占比上升是导致 2023 年综合毛利率较 2022 年下降 3.45%的主要原因。公司各类别产品销售情况如下表：

产品类别	2023 年		2022 年		销售占比变动
	销售金额 (万元)	占比	销售金额 (万元)	占比	
造血系列 1	3,520.22	37.66%	3,830.03	39.46%	-1.80%
造血系列 2	573.25	6.13%	407.06	4.19%	1.94%
造血系列 3	4,896.94	52.39%	3,753.57	38.67%	13.72%
抗应激、诱食类产品	138.1	1.48%	419.58	4.32%	-2.84%
以上产品小计	9,128.52	97.66%	8,410.23	86.64%	11.02%
浓缩料、配合料及饲料原料	6.39	0.07%	870.26	8.97%	-8.90%
其他预混料及添加剂	187.77	2.01%	290.56	2.99%	-0.98%
技术服务费	12.77	0.14%	108.23	1.11%	-0.97%
其他业务收入	12.01	0.13%	27.97	0.29%	-0.16%
合计	9,347.46	100.00%	9,707.25	100.00%	

2023 年造血系列 1、抗应激、诱食系列产品的产量、销量均呈下降趋势，造

血系列 2 产量、销量有所上升，均与销售情况一致；而造血系列 3 产量下降，但销量上升，主要是由于 2022 年末库存商品在 2023 年实现销售所致。主要产品产销量如下表：

产品类别	2023 年		2022 年		生产数量变动比率	销售数量变动比率
	生产数量 (吨)	销售数量 (吨)	生产数量 (吨)	销售数量 (吨)		
造血系列 1	853.78	770.79	895.68	805.62	-4.68%	-4.32%
造血系列 2	1,218.27	829.2	662.08	484.98	84.01%	70.98%
造血系列 3	24,740.59	25,400.57	25,103.99	24,626.45	-1.45%	3.14%
抗应激、诱食类产品	22.13	23.84	62.23	60.09	-64.45%	-60.33%
主要产品合计	26,834.77	27,024.40	26,723.98	25,977.14	0.41%	4.03%

关于在手订单方面，由于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日常少量备货，且生产效率较高，客户下单后无需长时间排单生产，产品生产后及时交付给客户。因此在各年末公司在手订单数量较少，订单均已及时消化，这种情况与公司订单式生产的业务模式一致。公司不存在通过调节在手订单分配从而影响公司净利润的情形。

2022 及 2023 年末公司在手订单情况如下表：

产品类别	在手订单数量（吨）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造血系列 1	8.37	7.28
造血系列 2	0	0
造血系列 3	0	0
抗应激、诱食类产品	0	0
合计	8.37	7.28

在成本费用方面，“其他收益”项目较 2022 年同比减少 477.55 万元，是公司所获政府补助金额减少所致。“信用减值损失”项目较 2022 年同比增加 359.06 万元，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高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所致。除以上两个项目变动金额较大外，公司在 2023 年加大市场推广力度，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109.31 万元；正常处置相关资产产生损失 66.86 万元；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52.09 万元，上述因素也是造成净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各项成本费用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利润表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变动金额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减项					
税金及附加	30.27	11.36	18.91	166.46%	基数小，非主要影响因素
销售费用	1,199.07	1,089.76	109.31	10.03%	公司开展销售业务增加投入
管理费用	576.1	610.02	-33.92	-5.56%	缩减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428.02	474.96	-46.94	-9.88%	委外研发合作项目减少
财务费用	-0.28	3.42	-3.70	-108.19%	基数小，非主要影响因素
所得税费用	59.13	169.41	-110.28	-65.10%	综合影响
加项					
其他收益	30	507.55	-477.55	-94.09%	政府补助金额减少
投资收益	535.24	289.98	245.26	84.58%	公司投资新南都收益减少 52.09 万元，对于货币资金的利用收益增加 143.82 万元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9.93	182.02	-52.09	-28.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96	171.49	-153.53	-89.53%	
信用减值损失	-178.53	180.52	-359.05	-198.90%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提高
资产减值损失	-9.31	-7.07	-2.24	31.68%	基数小，非主要影响因素
资产处置收益	-66.86	0	-66.86	/	公司正常处置资产产生损失

综上，受行业环境变化的影响，以及公司自身的经营策略的变化，使得 2023 年净利润同比有所下滑，主要的原因具体为 2023 年度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所获政府补助金额减少、应收账款坏账计提金额上升、资产处置收益同比损失增加以及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二）结合供求关系、原材料价格情况等，说明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毛利率是否存在继续下降的风险，毛利率降低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以及公司拟采取的改善措施；

公司主营业务是研发、生产、销售具有提升动物造血能力的添加剂、添加剂预混料和全价配合饲料等。公司产品主要包括造血 1（饲料添加剂）、造血 2（预混合饲料）和造血 3（全价配合饲料）产品，公司的客户主要包含饲料厂、养殖场及经销商。造血系列 1 产品有较高的价值和投入产出比，但由于产品单价较高，加上造血营养理念的推广和市场教育需要较长的周期，因此在猪价低迷时，客户

对高价产品接受度较低，市场推广难度相应较大。造血系列 2 产品为具有提升动物造血能力的预混合饲料，其市场拓展有利于推动造血系列 1 产品的推广和销售。造血 3（全价配合饲料）是养殖客户刚需，市场空间巨大，但市场行情透明、同质化严重，竞争激烈，产品毛利率较低，属于“跑量”产品。近年来受生猪产能过剩及消费疲软影响，生猪价格持续处于低位。在供应严重过剩背景下，叠加 2020 年以来的新冠疫情和宏观经济增速下滑以及消费需求不足的影响，供需关系严重失衡，导致养猪业近年深度亏损。在养猪业深度亏损的状态下，大部分客户难接受公司提供的高价格、高价值的产品（如造血系列 1），造成公司造血系列 1 产品销量下滑，进而影响公司经营效益。为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在 2021 年以来逐步加大对造血系列 3 的推广和销售。在此背景下，由于毛利率较低的产品销售占比上升，毛利率较高的造血系列 1 和造血系列 2 产品在公司整体销售规模中占比下滑，因此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连续 3 年下滑。

2023 年原材料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在公司产品定价没有发生重大改变的情况下，单位成本变动不是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影响因素，公司综合毛利率持续下降的主要影响因素是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即低毛利的产品销售占比增加，拉低了综合毛利率。

2022 年及 2023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情况：

产品类别	主要原材料成本合计（元）		变动金额（元）	变动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造血系列 1	19.0209	19.1261	-0.1052	-0.55%
造血系列 2	4.592	5.4369	-0.8449	-15.54%
造血系列 3	3.4029	3.5949	-0.192	-5.34%

随着养殖行业市场情况转好，公司将加大造血系列 1 的销售力度，提升造血系列 2 的市场占有，优化产品销售结构，逐步提升高毛利产品的销售占比，以贡献更多的利润。基于此，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造血系列 1 的销售占比提升至 53.85%，较 2023 年一季度造血系列 1 销售占比提高 29.83 个百分点，公司整体销售毛利率已回升至 39.05%，较去年同期提高 21.5 个百分点。

（三）说明 2023 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全年的比重远低于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重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3 年各季度信用减值损失对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信用减值损失金额	对季度利润的影响金额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对净利润金额的影响占比
第一季度	-6.99	-6.99	100.71	-6.94%
第二季度	-80.65	-73.66	207.99	-35.42%
第三季度	-40.95	39.7	241.7	16.43%
第四季度	-178.53	-137.59	41.07	-335.01%

由表可见，第四季度信用减值损失金额远高于其他季度，原因是第四季度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增多，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提高了坏账计提的比例，导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全年的比重远低于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重。若信用减值损失对年度利润的影响金额平均分摊，则 2023 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全年的比重为 23.18%，与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重 22.09%基本匹配。因此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全年的比重低于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重具有合理性。

（四）结合 2024 年第一季度行业环境、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公司产品供求变化、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情况、信用政策与结算方式等因素，说明 2024 年第一季度净利润与营业收入变动方向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24 年一季度全国工业饲料总产量 6,896 万吨同比下降 3.4%。其中，配合饲料、浓缩饲料产量分别为 6,393 万吨、307 万吨，同比分别下降 3.5%和 7.1%；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量 159 万吨，同比增长 1.7%。在生猪养殖领域，根据相关研究报告显示，2024 年第一季度以来，主要生猪养殖企业生猪销售均价均实现逐步上涨的态势。下游客户的销售情况好转，对于公司饲料添加剂类产品的需求也逐步回升。

2024 年第一季度，公司整体经营方针回归聚焦公司传统核心饲料添加剂类产品如造血系列 1 和造血系列 2 产品的经营和推广。第一季度造血系列 1 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41.38%，造血系列 2 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17.77%。结合在养殖行业经营逐步回暖的环境下，公司的经营状况也在逐步好转中，因此 2024 年第一季度净利润同比有所上升。

从饲料及饲料添加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经营情况看，多数企业 2024 年第一季度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率较 2023 年年度的净利润增长率在整体上有所回升，

显示 2024 年的第一季度的整体经营质量有所回暖。虽然行业整体上经营有所回暖，但公司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变化的方向与同行企业的情况不一致，主要是由于各家公司业务结构差异导致。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整体营业收入下降而净利润同比上升主要是因为高毛利产品收入规模上升、利润率较低的产品收入规模下降所致。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2023 年年度收入增长率	2023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	2024 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增长率	2024 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
838275.BJ	驱动力	-3.71%	-66.01%	-36.92%	210.30%
603739.SH	蔚蓝生物	3.07%	15.56%	23.32%	20.45%
871970.BJ	大禹生物	2.29%	-111.52%	-14.13%	-48.02%
839729.BJ	永顺生物	-9.87%	-32.59%	-18.00%	-59.92%
001313.SZ	粤海饲料	-3.10%	-64.40%	-11.07%	-15.70%
002548.SZ	金新农	1.67%	-3420.68%	-3.55%	47.45%

销售政策方面公司一直以来均采用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主要为“货到付款”以及“货到一个月内付清货款”，2024 年第一季度信用政策与结算方式等方面与其他时期不存在变化。

2024 年第一季度，公司产品销售结构变化（见下表），毛利率较高的造血系列 1 销售占比提高了 29.83 个百分点，毛利率较低的造血系列 3 销售占比下降 36.19 个百分点。受此因素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同比提高 21.5 个百分点；此外，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增加 67.5 万元、资产处置损失减少 56.84 万元，也是影响净利润与营业收入变动方向不一致的重要因素。

产品类别	2024 年一季度		2023 年一季度		销售占比变动
	销售金额（万元）	销售占比	销售金额（万元）	销售占比	
造血系列 1	882.85	53.85%	624.44	24.03%	29.83
造血系列 2	168.33	10.27%	52.97	2.04%	8.23
造血系列 3	559.95	34.16%	1,828.41	70.35%	-36.19
抗应激、诱食类产品	21.43	1.31%	37.3	1.44%	-0.13
以上产品小计	1,632.57	99.59%	2,543.12	97.85%	1.74
浓缩料、配合料及饲料原料	0	0.00%	0	0.00%	0.00
其他预混料及添加剂	0	0.00%	46.4	1.79%	-1.79
技术服务费	0	0.00%	5.8	0.22%	-0.22

其他业务收入	6.77	0.41%	3.7	0.14%	0.27
合计	1,639.34	100.00%	2,599.02	100.00%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收入同比下滑 36.92%主要是销售金额较大的造血系列 3 业务收缩所致，造血系列 3 产品对利润贡献较低，而第一季度公司毛利率较高的造血 1 系列产品及造血系列 2 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均有所上升，因此 2024 年第一季度净利润与营业收入变动方向不一致主要是业务结构调整变化，具有合理性。

（五）说明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及跨期结转费用和成本的情形，是否存在通过不当会计处理调节利润的情形。

公司 2023 年利润下滑主要系受行业环境变化的影响，以及公司自身经营策略的变化，具体为：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所获政府补助金额减少、应收账款坏账计提金额增加、资产处置损失增加以及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全年的比重远低于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重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所致。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净利润与营业收入变动方向不一致主要系 2024 年第一季度以来，主要生猪养殖企业生猪销售均价均实现逐步上涨的态势。下游客户的销售情况好转，对于公司饲料添加剂类产品需求也逐步回升，公司整体经营方针回归公司传统核心饲料添加剂类产品如造血 1 系列和造血 2 系列产品的经营和推广。第一季度造血 1 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41.38%，造血 2 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17.77%。结合在养殖行业逐步回暖的环境下，公司的经营状况也在逐步好转中，因此第一季度净利润同比有所上升。

综上，公司收入的增长与下滑主要与行业需求、竞争格局和公司的经营策略相关，公司利润的下滑同时受政府补助、坏账计提等其他因素综合影响，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及跨期结转费用和成本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不当会计处理调节利润的情形。

问题二：关于应收账款

2023 年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1,767.77 万元，其中，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 45.84%，较期初增加 27.70 个百分点。

你公司应收账款第一名为广西辽大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 440 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24.89%，已计提坏账准备 132 万元，计提比例为 30%。目前你公司与广西辽大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处于诉讼中。

请你公司：

（1）请结合业务类型、客户特点、信用政策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大幅增加的原因与合理性，是否存在应收账款逾期和结算周期变长的情形，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说明对广西辽大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结合诉讼情况等说明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列示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说明相关款项是否存在回款风险，以及你公司对回款所采取的措施及执行情况。

回复：

（一）请结合业务类型、客户特点、信用政策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大幅增加的原因与合理性，是否存在应收账款逾期和结算周期变长的情形，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1、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造血 1（饲料添加剂）、造血 2（预混合饲料）和造血 3（全价配合饲料）产品，公司的客户主要包含饲料厂、养殖场及经销商。受近几年生猪产能过剩及消费疲软影响，生猪价格持续处于低位，养猪业出现深度亏损，终端客户出现不同程度的资金困难。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的主要为处于诉讼阶段和资金困难的客户，主要情况如下：

客户	应收账款余额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坏账准备	长期挂账原因
广西辽大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0.00	440.00	-	-	132.00	诉讼中，已全额冻结对方资产
潍坊和顺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8.01	-	-	58.01	58.01	诉讼中，截至本问询函回复之日已回款 20.5 万，其余预计 9 月 30 日前全部收回
广州知猪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9.57	19.17	20.4	-	14.03	客户资金困难，超出信用账期未回款
河池辽大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30.55	28.63	1.91	-	30.55	诉讼中
江西绿环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28.03	-	-	28.03	28.03	公司已注销

新余市神马生态农场（普通合伙企 业）	19.72	-	19.72	-	9.86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之日已 回款
新会区双水镇翔盛 猪场	17.76	-	17.76	-	17.76	猪场倒闭
陆丰市伟泰种养有 限公司	14.71	-	14.71	-	7.36	客户资金困难，超出信用 账期未回款
河南省黄泛区农投 牧业有限公司	14.2	-	11.2	3	8.6	客户资金困难，超出信用 账期未回款
其他	147.76	40.31	66.27	41.18	82.38	客户资金困难，超出信用 账期未回款
总计	810.31	528.11	151.97	130.22	388.58	-

公司 2022 年末一年以上应收账款 409.73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8.14%，2023 年末一年以上应收账款账面原值 801.31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45.84%，一年以上的应收款余额占比增加 27.7 个百分点主要系广西辽大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辽大”）资金困难且存在本问询函问题三所述个人纠纷，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公司货款所致，公司已采取法律途径追索货款。剔除广西辽大的因素，2023 年一年以上的应收款余额占比 20.95%，与 2022 年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

2、同行业可比公司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情况

如下表所示，同行业可比公司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平均水平为 22.26%-25.28%，公司若非广西辽大个别客户影响，基本与平均水平接近。同时，蔚蓝生物、永顺生物和粤海饲料一年以上应收款的占比较 2022 年均有所增长，大禹生物、金新农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基本与 2022 年持平，因应收款总额增加故拉低了 2023 年的占比。

综上，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相比，公司认为剔除广西辽大个别客户因素影响，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基本一致，增长趋势亦与同行业保持一致。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可比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
蔚蓝生物	17.02%	14.29%
大禹生物	13.39%	17.41%
永顺生物	27.21%	19.16%
粤海饲料	48.81%	34.67%
金新农	19.98%	25.79%
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25.28%	22.26%
驱动力	45.84%	18.14%
驱动力（剔除广西辽大）	20.95%	18.14%

3、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情况

公司对销售产品的应收账款按照单项或组合的方式计提坏账准备，组合方式采用账龄分析法，根据不同账龄计提坏账。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相比，公司认为坏

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充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同行业公司	项目	应收账款账面 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 （万元）	坏账计 提比例
蔚蓝生物	按单项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379.00	6,105.31	15.91%
大禹生物	按单项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4.15	418.03	13.60%
永顺生物	按单项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43.14	1,502.69	12.91%
粤海饲料	按单项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0,830.49	41,187.35	24.11%
金新农	按单项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92.01	1,917.75	19.19%
合计/平均值		233,918.80	51,131.13	17.14%
驱动力	按单项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7.77	459.13	25.97%

综上，公司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广西辽大拖欠货款所致，公司应收账款存在不同程度的逾期和结算周期变长的情形，公司已充分计提相关坏账准备。

（二）说明对广西辽大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结合诉讼情况等说明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1、应收账款具体情况

该笔应收账款是基于 2022 年 1 月-7 月期间，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三行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行饲料”）与广西辽大签订的 20 份购销合同，合同总数量 1,695,503 KG，总金额 4,900,580.48 元，双方约定，合同生效后 10-25 天内交货，款期 3 个月。

合同签订后，三行饲料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了发货义务。截至 2022 年 7 月末，累计应收广西辽大余额 440 万元，但是广西辽大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公司多次催收未果，于 2023 年对广西辽大提起诉讼。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对该笔应收账款按照 30%计提坏账，依据如下：

（1）基于谨慎性：按 30%计提比按账龄计算（1-2 年按照账龄计提比例 20%）的坏账准备金额大；

（2）基于案件胜诉的可能性：经与本案诉讼律师确认，本案具有合同及对账征询函，欠款金额经被告盖章确认，公司诉请获得支持的可能性较大；

（3）基于案件胜诉后，资金的可收回性：2024 年 3 月公司已申请法院对本案申请财产保全，且法院已实际冻结对方名下现金财产 462.05 万元（含利息）。

综上，公司认为该笔款项收回的可能性较大，按照高于账龄计提比例的比例计提是充分的。

（三）列示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说明相关款项是否存在回款风险，以及你公司对回款所采取的措施及执行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如下：

类别	回款金额（元）	回款比例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	7,904,491.79	82.56%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1,013,839.43	12.51%
合计	8,918,331.22	—

由上表可见，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已收回 790.45 万元，回款比例已达 82.56%，回款风险较小；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已收回 1,054,039.43 万元，公司将持续加大催收力度，关注客户经营及资金情况，并通过诉讼、调解等程序，保证款项安全。

问题三：关于预计负债

根据你公司财务报表附注，2023 年 11 月 3 日，河池辽大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原告）向河池市宜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你公司子公司广州三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一）和你公司（被告二）合伙经营协议纠纷一案，请求判令两被告向原告支付合伙经营亏损 817.33 万元。

请你公司结合相关诉讼的发生原因、涉及事项及最新进展，说明报告期内未计提预计负债是否合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回复：

（一）诉讼的发生原因、涉及事项

1、广州三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三行”）法定代表人刘平祥个人曾与李某（河池辽大辽大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大股东的法人代表）个人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签署了《养猪合伙经营协议书》，约定双方合作养猪。但于

2021 年 1 月 6 日，双方就上述合伙协议一致同意作废处理，并且该协议双方未实际履行。虽然协议作废，由于刘平祥担心之前协议中的签字有影响，李某承诺只是刘平祥个人帮其代持，由李某享有和承担项目所有盈亏。

为了让广州三行监事刘金萍签署本与其无关的《终止合作协议书》，李某事先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向刘金萍出具了 1000 万欠款的欠条，之后隔了两个月在出具《终止合作协议书》时，李某称：“已有欠条在刘金萍手上，《终止合作协议书》只要亏损在 1000 万元内，都会兜底，与刘金萍无关。”基于对上述信任的逻辑，刘金萍才在没有审查任何数据或财务账册等情况下签署了《终止合作协议书》。因此，刘金萍签署行为是其个人行为，广州三行既不知悉也无授权，也没有盖章，与公司更没有关系。

本以为此事就此结束，但是河池辽大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向河池市宜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及子公司广州三行生物向其支付合伙经营亏损 817.33 万元，并申请冻结了公司及广州三行合计 513 万元的资金。理由是刘金萍签署了终止合作协议。由于本案与公司行为无关，经公司及广州三行异议申请，法院于 2024 年 4 月份解冻了上述冻结资金。

针对河池辽大的起诉，广州三行和刘金萍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向河池市宜州区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判令撤销《终止合作协议书》，具体事由如下：

（1）刘平祥个人与李某个人签署的《养猪合伙经营协议书》，协议经双方同意已经作废，此协议并没有实际履行。李某承诺只是刘平祥个人帮其代持，由李某享有和承担项目所有盈亏。

（2）刘金萍签署本与其无关的《终止合作协议书》行为是其个人行为，广州三行既不知悉也无授权。

（3）该《终止合作协议书》中数据与河池辽大养殖场真实财务数据不符。

2、经公司审慎自查，公司及广州三行均从未签署该事项涉及的《养猪合伙经营协议书》《终止合作协议书》等文件，未以任何形式授权刘平祥、刘金萍代表公司或广州三行签署该等协议文件；公司及广州三行从未向河池辽大、李某或该事项涉及的养殖场支付任何合作投资款项，未自河池辽大、李某或该事项涉及的养殖场处取得任何合作收益款项；该事项纠纷属个人行为，公司及广州三行未实际参与过该事项的合作经营事务。

公司认为河池辽大、李某或该事项涉及的养殖场无正当且合理的理由将公司及广州三行未签署或授权签署的协议文件效力归于公司。

综上，上述纠纷实际与公司无关。

（二）最新进展情况

1、诉讼进展

河池市宜州区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开庭审理此案，尚未出具判决结果。

2、资金冻结情况

由于与公司行为无关，上述冻结资金已于 2024 年 4 月解除冻结，对方已冻结刘金萍个人账户 817.33 万元。

（三）报告期内未计提预计负债是否合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第四条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上述事项由于是个人行为，与公司无关，不属于公司应承担的现时义务，故公司未计提预计负债的处理是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题四：关于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中，第一位是供应商 A，期末余额 224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80.49%，款项性质为暂付款项。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供应商 A 的具体名称、上述款项的具体情况、形成原因以及其他应收款的期间发生额、款项性质等情况，并说明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回复：

供应商 A 的具体名称为“内蒙古蒙大粮食收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蒙大”）。公司与内蒙古蒙大业务合作多年，主要向其采购玉米类原材料，合

作以来均保持良好的业务关系。

2023 年 1 月 3 日-6 日，基于生产所需，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三行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行饲料”）与内蒙古蒙大分别签订了 4 份玉米采购合同，向其采购 800 吨玉米。合同约定每一期供货产品名称、数量和金额，并约定款到发货，合同生效后 25 天交货完毕。在合同签订后，三行饲料基于友好合作以及锁定采购价格的考虑，按照合同约定金额支付了 4 份合同对应货款（金额 224 万）后，发现内蒙古蒙大未像以往依约履行交货义务。鉴于内蒙古蒙大违反合同约定，三行饲料分别于 2023 年 4 月和 9 月向其发出欠款确认函和催款函，通知对方返还预付款 224 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蒙古蒙大仍未向公司依约供货，亦未向公司返还货款 224 万元。基于上述事实情况，公司预计内蒙古蒙大将不会按照合同约定交付产品，该货款的性质发生了变化，因此公司将该款项列入了“其他应收款-暂付款项”核算并按照账龄计提了坏账准备。2024 年 4 月，三行饲料已收回上述预付款。截止本年报问询函回复日，公司对内蒙古蒙大的其他应收款款项余额为 0。

综上，公司与内蒙古蒙大系基于正常的生产经营开展的原料采购业务，具备商业实质。在对方违约迟迟未按约定供货的情况下，公司通过多种途径积极催收，并且收到货款，上述情况不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问题五：关于募集资金使用

你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18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820 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年产 9000 吨造血营养产品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882.82 万元，投入进度 59.81%。

请你公司说明该募投项目进展缓慢的原因，投资进度是否滞后于规划预期，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是否存在无法按期完成项目建设的风险。

回复：

（一）募投项目的计划及后续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及 2020 年 10 月 13 日分别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拟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1,200 万股，募集资金 10,300.00 万元投入“年产 9000 吨造血营养产品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25 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200 万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发行的价格为 5.00 元/股，发行股数 1,200 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的股份），实际募集资金 60,000,0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1,800,066.04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199,933.96 元。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由 103,000,000.00 元调整为 48,199,933.96 元。根据公开发行说明书安排的进度，募投项目的实施周期为募集资金到位后 24 个月，建成投产的第 1 年产能达到 30%，第 2 年达到 50%，第 3 年达到 80%，第 4 年达到 100%。

（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度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2,667.32 万元（含置换前期以自筹资金投入该项目的投入金额 1,214.41 万元），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201.63 万元，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13.87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2,882.82 万元，投入进度为 59.81%。原规划的“年产 9000 吨造血营养产品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其中“造血营养产品生产线”已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进行了建设投入，已建成并投产，目前主要生产公司造血营养类相关产品；研发中心的大楼建设尚未实施，主要原因系受外部市场环境需求变化影响，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延缓了研发楼的建设投入。为满足公司研究开发的需要，公司已投入采购如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高效液相色谱仪等研发设备，在募投项目所在办公楼专门区间开展公司日常研发工作。

受疫情、宏观经济波动以及下游养殖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客户对饲料添

加剂及相关产品的需求量下降，公司市场拓展不及预期，募投项目的实施存在落后于公开规划预期的情形。

（三）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在《公开发行说明书》中披露，关于募投项目的可行性主要有：（1）拟扩产产品核心技术源于公司自主研发；（2）拟扩产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3）拟扩产产品已获得市场接受；（4）公司拥有对产品持续优化升级的技术实力。

公司造血系列产品为公司自主研发，技术团队具有食品、生理生化、动物营养多学科交叉背景和多年行业实践经验。公司主要研发生产的产品如牲血速、牲血素、牲血旺、牲血乐、赐尔健等造血营养类产品是公司的主要产品，均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产品已投放市场多年，是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主要来源。2023 年全年猪价一直面临着较大的压力，生猪供应过剩的状况持续存在，同时消费市场的恢复并未达到预期水平，导致生猪价格长时间处于行业平均成本线以下。这种形势使得整个生猪养殖行业都承受了巨大的亏损压力，面临了严峻的挑战，进而影响了养猪相关的上游饲料、饲料添加剂行业的经营状况，整个产业链均面临严峻的降本增效压力和现金流压力。相比之下，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2 年下滑 3.71%，在整体外部环境不利因素下，公司在行业中仍具备相对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特别是造血系列 1 及造血系列 2 产品毛利率仍保持较高水平，充分显示了公司核心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在研发方面，公司近年来持续推动创新研发，特别在降解饲料中霉菌毒素、改善泌乳反刍动物生产性能、降低肉鸡饲料成本等研发领域取得较好进展，进一步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产品深入覆盖反刍、水产等领域，并在近两年取得一定的应用进展。2023 年公司新增取得 4 项专利，新申请专利 11 项，研发投入比例为 4.58%，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开发新产品，提升产品效能。因此，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仍具备可行性，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四）项目是否存在无法按期完成项目建设的风险

根据公开发行说明书募投项目的规划进度安排，募投项目的实施周期为募集资金到位后 24 个月。公司此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 2021 年 2 月，截至目前募投项目中包含的研发中心研发楼建设尚未实施，研发设备尚未全部购置到位。因此，

公司募投项目关于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存在无法按期完成的风险。

后续公司将根据国家宏观经济、下游市场需求情况变化，以及公司自身业务发展实际情况，谨慎合理推进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若未来出现其他情况影响项目实施，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6 日